

第八篇 聚会

读经：

希伯来书十章二十五节：‘你们不可停止聚会，好像那些停止惯了的人，倒要彼此劝勉；既知道那日子临近，就更当如此。’

马太福音十八章二十节：‘因为无论在那里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，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。’

使徒行传二章四十二节：‘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，彼此交接，擘饼、祈祷。’

哥林多前书十四章二十三节：‘所以全教会聚在一处的时候，若都说方言，偶然有不通方言的，或是不信的人进来，岂不说你们癫狂了么？’

二十六节：‘弟兄们，这却怎么样？你们聚会的时候，各人或有诗歌，或有教训，或有启示，或有方言，或有翻出来的话；凡事都当造就人。’

壹 团体的恩典是在聚会里

贰 教会与聚会

叁 聚会彰显身体的作用

肆 聚会的原则

第一、所有的聚会都得归于主的名下。

第二、要造就人。

伍 在基督里

林前十二章十三节：‘我们不拘是犹太人，是希利尼人，是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从一位圣灵受浸，成了一个身体；饮于一位圣灵。’

加拉太三章二十七至二十八节：‘你们受浸归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。并不分犹太人、希利尼人、自主的、为奴的、或男或女；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。’

歌罗西书三章十至十一节：‘穿上了新人；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，正如造他主的形像；在此并不分希利尼人、犹太人、受割礼的、未受割礼的、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为奴的、自主的；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内。’

第八篇 聚会

读经：

希伯来书十章二十五节：‘你们不可停止聚会，好像那些停止惯了的人，倒要彼此劝勉；既知道那日子临近，就更当如此。’

马太福音十八章二十节：‘因为无论在那里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，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。’

使徒行传二章四十二节：‘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，彼此交接，擘饼、祈祷。’

哥林多前书十四章二十三节：‘所以全教会聚在一处的时候，若都说方言，偶然有不通方言的，或是不信的人进来，岂不说你们癫狂了么？’

二十六节：‘弟兄们，这却怎么样？你们聚会的时候，各人或有诗歌，或有教训，或有启示，或有方言，或有翻出来的话；凡事都当造就人。’

壹 团体的恩典是在聚会里

神的话是说，‘你们不可停止聚会。’为什么不可停止聚会呢？因为神要在聚会里给我们恩典。神给人恩典是分作两类：一类是个人的，一类是团体的。神不只给我们个人的恩典，神还给我们团体的恩典。这一个团体的恩典，只有在聚会里才能得着。

我们曾题起过祷告的问题。你个人在家里好好的学习祷告，神听你的祷告，这是无可疑的。个人的祷告，神能听。但是，还有一种祷告，如果要得着神的答应，就非在聚会里祷告不行，非有两三个人一同奉主的名在那里求不行。有许多关系大的事，不在聚会里一同祷告，就得不到答应；要有祷告的聚会在那里求，才能成功。神所给的团体的恩典，必须有聚会才赐下来。你以为一个人好好的求就行，一个人求神的怜悯就行，但是，许多人的经验告诉我们，光是一个人在那里求不行。非有两三个人或者全体的弟兄姊妹在那里求。所以祷告蒙神答应有两种：一种是个人的祷告，一种是在聚会里的祷告。你如果不聚会，有的祷告就得不到答应。

我们也已经题起过如何读圣经。的确，在你读圣经的时候，神会给你个人的恩典。但是，圣经中有些地方，你个人读不能明白，乃是等你到聚会里，大家聚集在一起的时候，或者有弟兄站起来讲那一段圣经，或者还不是讲那一段圣经，可是因为大家聚集在一起的缘故，神在那一个时候给你光。有许多弟兄姊妹能作见证，他们在聚会里所明白的圣经，比他们个人所明白的，并不会少。许多时候，在聚会里，神会替你从这一句话，引到那一句话，讲到这里的时候，光会照到那里，光会更多的显出来，使你能得着团体的恩典。

如果不聚会，你至多只能得着个人的恩典，却失去了团体的恩典。神只能在聚会里给你团体的恩典。你不聚会，就不能得着。所以，圣经命令说，‘你们不可停止聚会。’

贰 教会与聚会

教会有一个很大的特点，就是聚会。基督徒绝不能以个人的‘自修’来代替聚会。因为神有一类的恩典，只有在聚会的时候才降下来。

在旧约里，神对于犹太人的定规，就是要他们聚集。所以圣经里常称他们为‘会众’。要聚集才能称作会众。到了新约，就更清楚了，‘不可停止聚会’是圣经的命令。神不注重人单独的在家里自修。人应该聚集来得着祂的恩典。没有一个人停止聚会是会不失去恩典的。停止聚会是愚昧的事。人必须聚会，必须与神其他的儿女聚集在一起，才能蒙恩典。

关于聚会，在圣经里不但有明文的命令，并且也有许多的榜样。当主耶稣在地上的时候，常常与祂的门徒聚集在一起：在山上，（太五 1，）在旷野，（可六 32~34，）在家里，（可二 1~2，）在海边。（可四 1。）最后一晚，祂还借一间大楼与他们聚集。（可十四 15~17。）复活之后，祂还是在他们的聚集中显现出来。（约二十 19, 26, 徒一 4。）五旬节还没有到的时候，门徒们是同心合意的聚集在一起祷告。（徒一 14。）五旬节到了，他们也是聚集在一起。（徒二 1。）接下去，他们就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，彼此交接、擘饼、祈祷。过些时候，他们受了逼迫，回到自己的地方来，还是聚集。（徒四 23~31。）彼得被释放，回到那一个家的时候，他们也在那里聚集。（徒十二 12。）到林前十四章，相当清楚的告诉我们，全教会聚在一起。（林前十四 23。）是‘全教会’聚集在一起。没有一个属乎教会的人，可以不和教会在一起聚集的。

‘教会’这个辞是什么意思呢？教会这个辞，在希腊文是读作‘爱克克利西阿’。‘爱克’意即出来，‘克利西阿’意即会集或聚集；‘爱克克利西阿’意思就是出来的人聚集在一起。神不只要有被召的人而已，神还要被召的人有聚集。如果被召的人一个个的分开，那就看不见教会，教会就不能产生。

所以我们信主以后，有一个基本的需要，就是要和神的儿女聚集在一起。弟兄姊妹千万不要有一个古怪的思想说，‘我要作一个自修的基督徒。’你必须把这个思想打破。基督教没有自修的基督徒，只有全教会聚集在一起。你不要以为关在家里单独的祷告、读圣经，就能作基督徒。基督教不只建立在个人身上，也是建立在聚会上。

叁 聚会彰显身体的作用

林前十二章是讲身体，十四章是讲聚会。十二章讲圣灵的恩赐，十四章也讲圣灵的恩赐。十二章是讲恩赐在身体上，十四章是讲恩赐在教会中。按这两章圣经来看，好像身体上各肢体互相效力的作用，乃是在聚会中表现的。因为你把十二章和十四章连在一起读，你就明显的看见，十二章里的身体，到十四章发生作用了。一边说身体，一边说聚会；一边说恩赐在身体里，一边说恩赐在聚会中。身体的作用特别在聚会中彰显。肢体的互相效力，眼睛帮助脚，耳朵帮助手，手帮助口，互相影响，互相扶持，是特别在聚会中发生作用的。因此，在聚会的时候，我们的祷告能多得着答应。因此，有许多时候个人没有光，到聚会中就有光。个人在神面前追求所看见的，赶不上在聚会中所看见的。神所安排的职事，都是在聚会中表现的；神所安排的职事，都是为着聚会的。所以如果有人少聚会，他就很少机会能知道什么叫作身体的作用。

教会是基督的身体，教会也是神的居所。在旧约里我们看见，神的光乃是在至圣所里。外院子有太阳的光，圣所里幔子前有橄榄油的灯，至圣所里却没有天然的光，也没有人工的光，只有神的光。至圣所是

神居住的所在，神居住在那里，神的光也在那里。今天教会聚集在一起的时候，教会成为神的居所的时候，就有神的光。教会的聚会，乃是神显出祂的光的时候。为什么这样，我们不知道。我们只能说，这是各肢体互相效力，使神的光在身体里能够彰显。

申命记三十二章三十节说，‘若不是耶和华交出他们，一人焉能追赶他们千人，二人焉能使万人逃跑呢？’一个人能赶一千，两个人怎能赶一万？这是希奇的事，我们不懂，但我们知道这是事实。按着人看，一个人赶一千，两个人就赶两千。但是神说，两个人赶一万。多出了八千。两个人分开去赶，一个人赶一千，加起来不过是两千。但是两个人合在一起去赶的时候，肢体互相效力的时候，就能赶一万，就多出八千来。一个不懂得身体的人，一个不注重聚会的人，就失掉了八千。所以要学习得着团体的恩典。不要光得着了个人的恩典，就以为够了。我们再说，基督教有一个特点，就是聚会。基督徒绝不能以个人的‘自修’来代替聚会。这一点，弟兄姊妹要清楚的看见，并且要注重它。

主应许我们有两个同在，一个在马太二十八章里，一个在马太十八章里。在马太二十八章二十节里，主说，‘我就常与你们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’这个可以包括个人的同在。在马太十八章二十节里，主说，‘…无论在那里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，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。’这里的同在，是指着聚会中的同在说的，只有在聚会中才能得着这一个同在。主和个人的同在是一件事，主在聚会中的同在又是一件事。有些人只认识主和个人的同在，但是，只认识这个是不够的。厉害的同在，有力量的同在，要在聚会中才摸得着，个人摸不着。虽然个人也能得着主的同在，但是那一个度数总是比较差，总是没有那么大的力量。只有和弟兄姊妹在一起的时候，才能摸着主的同在，是你个人所没有摸着的。你要学习和弟兄姊妹在一起聚会，你在聚会里才能特别觉得主的同在。那是一个大恩典。那个同在，凭着你个人是没有方法得着的。我们很少碰着一个自修的基督徒，能够得着主那一种有力量的同在。

神的儿女聚集在一起，能互相作用，这是很自然的事。身体的互相作用，怎样因着聚会而产生，我们不知道，我们只知道互相作用是事实。一个弟兄站起来，你就看见光；一个弟兄站起来，你就觉得主的同在；一个弟兄开口祷告，你觉得摸着神；一个弟兄只说几句话，你觉得有生命的供应。这样的事，是没有方法解释的，是超乎解释之外的。到底基督的身体是怎样互相作用的，那要等到将来到了主的面前才能知道。今天我们只是按着主所定规的去作。

也许因为你才信主，所以你对于聚会的事不大注重，也就不知道什么叫作身体的光，不知道什么叫作身体的作用、身体的果效。可是，经验告诉我们，有许多基本属灵的功用，是在身体上。惟有多聚会，才能多有学习。你如果不聚会，就一点分都没有。所以，盼望你从起头就学习好好的参加聚会。

肆 聚会的原则

我们该怎样聚会呢？

关于聚会的事，圣经所说的第一个基本的原则，就是所有的聚会都得归于主的名下。马太十八章二十节所说的‘奉我的名聚会’，或可译作‘归于我的名下聚会’。什么叫作归于主的名下？意思就是说，归在主的权柄底下。主是中心，所有的人都被吸引来到主的面前。我们去聚会，不是去看某某弟兄、某某姊妹，也不是某某弟兄、某某姊妹吸引我们去聚会。我们去聚会，乃是和许多弟兄姊妹一同到主的名下来，那一个中心是主。我们所以聚会，不是去听人讲道，乃是去朝见主。你如果是为着听某人讲道而聚会，那恐怕你是归于某人的名下，而不是归于主的名下。有时人用人的名来吸引人，意思是要人来归在那个人的名下。但是主说，要归在祂的名下聚集。

为什么说归于主的名下呢？因为以骨肉的身体来说，主本人不在这里。（路二四 51。）主本人所不在的地方，所以才需要有名字在。主本人所在的地方，就不必要名字。名字在，乃是因为祂本人不在。以骨肉的身体来说，主今天在天上，祂留下一个名字给我们。主应许说，我们如果归于祂的名下聚会，祂就在我们中间，这是祂的灵在我们中间。今天主虽然坐在天上，但是祂的名字却在我们中间，祂的灵也在我们中间。圣灵乃是保守主的名字的，圣灵是基督的名字的监护者，圣灵是来保守和监护主的名字的。主的名字在那里，圣灵就在那里，叫主的名字得彰显。人要聚集，就必须到主的名下来聚集。

聚会第二个原则，是要造就人。保罗在林前十四章里告诉我们，聚会的基本原则，就是为着造就人，不是为着造就自己，所有在聚会中作的事，乃是以别人得着造就为目的，不是以自己得着造就为目的。说方言是叫自己得着造就，翻方言是为着使别人得着造就。换句话说，凡光是能叫自己得造就，不能叫别人得造就的，这就是‘说方言’的原则。翻方言的原则是我把自己所得着的造就分给别人，叫别人也得着造就。所以，在聚会中，如果没有翻方言的，就不应该说方言。意思就是说，光造就自己，而不能叫大家得着造就的，在聚会中就不应该说。

所以，在聚会里总要为别人着想。不是问话语多少，乃是问别人能不能得着造就。姊妹的发问题，也是同样的原则。在聚会里问一个问题，不是光为着你自己的好处，而是要看：你会不会把这一个聚会拉下来？你是不是要帮助这一个聚会往前去？你的个人主义有没有受对付，最明显的地方，就是看你在聚会中如何。有的人是专门为着自己着想的；在他的心里，有一篇道理要讲，到聚会里就非开口不可；在他的心里，有一首诗是他所喜欢的，他总得找一个机会唱一唱。至于那篇道理是不是使那个聚会里的人得帮助，那首诗是不是使那个聚会更活泼，他都不管。这样的人，就使聚会受亏损。

有的弟兄也许作基督徒多少年了，但还不知道怎样聚会。天也不管，地也不管，主也不管，圣灵也不管，只管他自己一个人。好像他一个人就能叫作聚会，好像所有的弟兄姊妹都不在那里，只有他一个人在那里。真是目中无人。他到聚会中去讲话，是要讲得他自己痛快；结果他自己是痛快了，但是许多弟兄姊妹都觉得不痛快。他觉得不说话有‘重担’，但是他一说话，就叫别的弟兄姊妹把他的‘重担’背回家去。有的人喜欢长的祷告，他一祷告就使许多人都累了。一个人不守聚会的原则，就使整个教会受难为。圣灵在聚会里，是不可得罪的；一得罪圣灵，就没有祝福。在聚会里，我们如果顾到别人的需要，顾到别人的造就，那么圣灵就被尊敬，祂就作造就的工作，我们自己也得着造就。如果我们不是在那里造就别人，而是在那里随便说话，得罪了圣灵，这一个聚会就空了。我们聚会，不应该想自己要得着什么；所有的举动，都应当是为着别人的益处。你如果觉得开口于别人有益，你就得开口；你如果觉得静默于别人有益，你就得静默。聚会总是为着别人，这是聚会基本的原则。

这并不是说，在聚会里大家都不要开口。许多时候，说话能叫别人受亏，就是安静也能叫别人受亏。你如果不顾别人，说话也罢，安静也罢，聚会总要受你的亏。必须你的说话是要叫聚会得益处，你的安静也是要叫聚会得益处，总是要叫别人受造就。该开口的，就应当开口。要记得，在聚会中，‘凡事都当造就人。’（林前十四 26。）每一个人去聚会的时候，都要抱着一个目的：我是为着别人，不是专为自己。凡能妨碍别人的，就不作。如果不开口会妨碍别人，就不能不开口；如果开口会妨碍别人，就不能开口。要学习为着造就人而开口，也要学习为着造就人而不开口。是为着造就人，不是为着造就自己。你不为自己的时候，你自己就得着造就。你只想你自己的时候，你就得不着造就。

你如果不知道你的话会不会造就人，最好去问有学习、有经验的弟兄：‘你看我在聚会中，应该多说话，还是少说话？’你起头就要作谦卑的人。不要觉得你自己是非常的人，诗也唱得好，道也讲得好，似乎你是很了不起的一个人。请你自己不要定规，最好去问问有学习、有经验的弟兄，到底你的话会不会造

就人。他们勉励你多开口，就多开口；他们提醒你少开口，就少开口。如果大家肯谦卑，有学习，就能使聚会刚强。人一进到聚会里来，就要觉得神在我们中间。这是圣灵作工的结果。这一件事盼望我们注意，好使我们的聚会能够荣耀神。

伍 在基督里

在这里，还有一件事我们要连带题起的，就是每一次我们聚会的时候，每一次弟兄姊妹彼此有交通的时候，要记得我们信徒在基督里是合一的。我们来读以下几处圣经：

林前十二章十三节：‘我们不拘是犹太人，是希利尼人，是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从一位圣灵受浸，成了一个身体；饮于一位圣灵。’‘不拘’意思就是没有区别，在基督的身体里，没有属世的区别。我们都是从一位圣灵受浸，成了一个身体，然后饮于一位圣灵。

加拉太三章二十七至二十八节：‘你们受浸归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。并不分犹太人、希利尼人、自主的、为奴的、或男或女；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。’在这里我们看见，我们是受浸归入基督的，我们都是穿上基督的人了。在这里并不分犹太人、希利尼人、自主的、为奴的、男的、女的，在基督里面都成为一了。

歌罗西书三章十至十一节：‘穿上了新人；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，正如造他主的形像；在此并不分希利尼人、犹太人、受割礼的、未受割礼的、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为奴的、自主的；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内。’加拉太书是说‘并不分’，这里也是说‘并不分’。为什么缘故呢？因为我们穿上了新人，我们被组合在一个新人里面。这新人，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。（弗四 24。）在这一个新人里面，并不分希利尼人、犹太人、受割礼的、未受割礼的、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为奴的、自主的；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内。所以是一个，是合一的。

我们读完这三段圣经之后，就能看见，我们信徒在基督里是合一的。我们在主里面，是不分已往的身分的。在新人里面是没有区别的，在基督的身体里面是没有区别的。如果把人为的区别带到教会里面来，弟兄姊妹中间的关系就没有办法放在正当的地位上。

在这里所题起的，一共有五个区别，一个是希利尼人和犹太人，一个是自主的和为奴的，一个是男和女，一个是化外人和西古提人，一个是受割礼的和未受割礼的。

犹太人和希利尼人这一个区别，包括了两个意思。

一，犹太人和希利尼人是两个不同的民族和国家。

但是，在基督的身体里，在基督里，在新人里，是不分犹太人和希利尼人的。犹太人不应当自以为是亚伯拉罕的子孙，又是神的选民，而就在人中间骄傲，就轻看所有的外国人。要知道，犹太人和希利尼人在基督里面，是合而为一了。那一个界限，在基督里，已经不存在了。在主里面都是弟兄，不能在这里分开神的儿女。在基督的身体里，在新人里，是完全合一的。如果你把乡土观念、地域观念一带到教会里来，你就根本不知道什么叫作基督的教会。你已经进入教会了，你要看见，希利尼人和犹太人的区别，在教会里是没有的。这一件事在犹太人是很难，但是圣经说，在基督里不能分犹太人和希利尼人。基督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内；在教会里，只有基督。

二，犹太人代表热心于宗教的性格，希利尼人就是希腊人，代表喜好学术的性格。

在历史上，要说到宗教，常题起犹太。要说到科学和哲学，常题起希腊。所以这个区别是表明人的性格的不同。可是，不管性格如何不同，犹太人能作基督徒，希利尼人也能作基督徒。满了宗教热心的人能作基督徒，满有学问的人也能作基督徒。在基督里，不分犹太人和希利尼人。一个人是讲良心的感觉的，还有一个人是讲理性的，什么事情都得考究根源，是不是这两个人就有区别了呢？凭着肉体来说，这两个人的确性格不同，一个人是凭着感觉而行，一个人是凭着思想而行；但是，在基督里不分犹太人和希利尼人。一个人是热热的，能作基督徒；一个人是冷冷的，也能作基督徒。凭着直觉的人，能作基督徒；凭着理性的人，也能作基督徒。各种各样的人，都能作基督徒。

你作了基督徒，就请你把已往的性格留在门外。在教会里没有这个东西。许多时候教会发生难处，就是因为许多人把他们天性的气味带进来，把他们那种特有的性情带到教会里来。不喜欢说话的人聚在一起，就变作不喜欢说话的集团；语多的人聚集在一起，就变作话多的集团。冷的人聚集在一起，就变作冷的集团；热的人聚集在一起，就变作热的集团。这样，在神的儿女之中，就有了许许多多的区别。

可是，天性是教会里所没有的，天性是基督里所没有的，天性是新人里所没有的。你不要以为别人的性情和你不一样，你就说他是错误的。你要知道，你自己的性情，别人也看不上眼。所以，你是性急的也罢，你是安静的也罢，你是冷的也罢，你是热的也罢，你是讲理性的也罢，你是讲感觉的也罢，你一进来作弟兄，作姊妹，这些东西就要留在门外。不然的话，你把这些天性的东西带到教会里来，就变作混乱、分裂的根据。你把你的性情、脾气带到教会里来，以为你就是标准，你就是格；凡及你格的，就是好基督徒，凡不及你格的，就不是好基督徒；和你性格合的就对，和你性格不合的就不对。这样，教会就因你的性情、脾气而受到亏损。所以，这种区别在教会里不能存在。

第二个区别是自主的和为奴的。这一个区别在基督里也除掉了。在基督里，不存在自主和为奴的关系。

保罗写这三封书信，是在奴隶占有制的罗马时代。那时，奴隶像牲畜或劳动工具一样，同为主人的财产。如果父母是奴隶，生的儿女也是奴隶，就一生没有自由。自由人和奴隶的区别，十分厉害。可是，神不许可在教会里存在这一个区别。在哥林多前书、加拉太书和歌罗西书三处的圣经中都是说，并不分自主的、为奴的。这一个区别，在基督里已经除掉了。

第三个区别是或男或女。在基督里，在新人里，男和女的地位是一样的，没有区别。并不是男人站在特别的地位上，或者女人站在特别的地位上。因为基督是住在一切之内，基督也包括了一切，所以男也没有区别，女也没有区别。在属灵的事情上，不能区别男人和女人。一个弟兄靠着得救的是基督的生命，是神儿子的生命；一个姊妹靠着得救的也是基督的生命，也是神儿子的生命。弟兄是作神的儿子，姊妹也是作神的儿子。在基督里，我们都是神的儿子，在基督里没有男女的区别。

第四个区别是化外人和西古提人。这是一个文化程度的区别。各人的文化程度，是有高低不同的分别的；可是保罗告诉我们，不管是化外人也好，是西古提人也好，这一个区别在基督里也没有了。

另一方面，我们应当学习：在犹太人之中，就作犹太人；在律法以下的人之中，就作律法以下的人。（林前九 20~22。）在什么种文化之下的人中，就作什么种文化之下的人。我们到什么地方的人中间去，就学作什么地方的人。我们如果和那些与我们文化不同的人接触的时候，我们总得要学，要在基督里合在一起。

第五个区别就是受割礼与未受割礼。这一个区别，是在于有没有肉身上敬虔的记号。犹太人在肉身上受

了割礼，在他们的肉身上有一个记号，表明他们是属乎神的人，是敬畏神的人，是拒绝肉体的人。他们十分注重割礼的事。行传十五章曾题起有几个犹太人要勉强外邦人也受割礼。

我们基督徒也有一些肉身上敬虔的记号。例如受浸、蒙头、擘饼、按手等等。受浸这件事，有属灵的意义，也有肉身上的标记；姊妹蒙头这件事，有属灵的意义，也有肉身上的标记；擘饼，有属灵的意义，也有肉身上的标记；按手，有属灵的意义，也有肉身上的标记。这些事，实实在在有属灵的意义，都是属灵的事。但是，另一方面，如果把这些拿来区别神的儿女，以为我们有这些记号，别人没有，因而彼此不合，那么，我们就把这些东西从属灵的意义里落到肉身的标记里去，马上和犹太人夸口割礼成了同样的原则；我们的受浸、蒙头、擘饼、按手等等，也变作我们的‘割礼’了。我们如果藉着这些来区别神的儿女，就变作藉肉身来区别。可是，在基督里，没有受割礼的和未受割礼的区别。肉身上的记号，不能拿来区别神的儿女。在基督里，是合而为一的。在基督里面的那一个生命，是合一的。这些东西都是在外面的。如果有了属灵的实际，再有肉身的表示，那当然最好。但是，如果有人有了属灵的实际，而没有肉身的表示，我们就不能因着这一个和他有区别。神的儿女，不能因肉身上的标记的分别，而影响在主里面的合一，而影响到新人里面的合一。

我们都是弟兄姊妹，我们都是基督里作新人，我们都是身体上作肢体，我们都是身体上的一部分。我们如果是在教会里，就不再有基督以外的区别。所有的人，都是站在新的地位上，都在主所造成的新人里面，都在主所建立的身体里面。我们必须看见，所有神的儿女，都是合一的，不要有优越感，不要有自卑感。必须从心里把宗派的意念除掉，把分门别类的意念除掉。这样，在神的教会中，在聚会的时候，在弟兄姊妹彼此交通的时候，也就不至分门别类了。我们不但在聚会中要注意这些事，也要在日常生活中活出这种生活来。愿神祝福我们。